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3及112年度

地址：新竹市關東路187巷9之1號

電話：(03)322-0022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64		六~二九
	(七) 關係人交易	64		三十
	(八) 質押之資產	65		三一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5		三二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66~67		三三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7、70~73、76		三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7、74		三四
	3. 大陸投資資訊	67、75、77		三四
	4. 主要股東資訊	68、78		三四
	(十四) 部門資訊	68~69		三五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13 年度（自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 瓊 如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3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千附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千附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千附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千附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千附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客戶收入之真實性評估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收入來源屬各種製鞋機械設備、零組件及廠務工程管路材料之製造買賣；千附集團之子公司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之收入來源屬光電及半導體設備零組件、航太零組件；本會計師分析各客戶銷貨收入資料，篩選符合特定指標之客戶。

經評估，符合特定指標之客戶銷貨收入風險較高，且需以人工確認及核對相關單據，故可能造成收入認列存有不適當之情形，以及審計準則對收入認列預設為顯著風險，故將其銷貨收入認列之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與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及資訊，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及附註二二。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如下：

1. 瞭解、評估及測試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制度係合理且有效執行。
2. 以特定客戶銷貨收入明細進行選樣，核對認列收入之相關文件是否相符，以確認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3. 取得期後銷貨退回明細，抽核其相關憑證並檢視退貨原因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千附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千附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千附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千附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千附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千附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千附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曾 建 銘

曾建銘



會計師 劉 書 琳

劉書琳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3 日

代 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二九）	\$ 452,822	8	\$ 980,987	2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二九）	131,514	2	129,051	3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1,064,373	18	534,092	1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九及二九）	14,721	-	14,051	-
1172	應收帳款（附註四、九及二九）	553,482	10	336,922	7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及二九）	10,787	-	13,37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五）	94	-	84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665,063	11	614,901	12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六）	28,812	1	13,852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六、二九及三一）	27,308	1	26,030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10,655	-	6,683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959,631	51	2,670,023	5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二九）	152,448	3	31,146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二）	2,133,164	36	1,563,204	3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107,158	2	120,234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四）	312,176	5	315,824	6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15,887	-	21,446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44,808	1	52,632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六、二九及三一）	34,543	-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六及二九）	94,109	2	211,497	4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894,293	49	2,315,983	46
1XXX	資 產 總 計	\$ 5,853,924	100	\$ 4,986,006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七及二九）	\$ 330,000	6	\$ 20,000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145,262	2	192,404	4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八及二九）	373,509	6	256,921	5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及二九）	275,555	5	226,855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五）	74,695	1	17,91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四及二九）	5,651	-	6,32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九）	3,358	-	3,343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208,030	20	723,762	15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七及二九）	69,458	1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15,136	-	13,947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四及二九）	109,798	2	120,964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21,783	1	27,231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九及二九）	1,207	-	1,312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17,382	4	163,454	3
2XXX	負債總計	1,425,412	24	887,216	18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一）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137,605	19	1,137,605	23
	資本公積				
3211	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	258,010	4	258,010	5
3213	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207,018	4	207,018	4
3220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1,863	-	1,440	-
3230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544,174	9	544,174	11
3235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211,006	4	211,006	5
3270	資本公積—合併溢額	10,618	-	10,618	-
3200	資本公積總計	1,232,689	21	1,232,266	2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10,355	9	493,635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5,491	-	13,106	-
3350	未分配盈餘	794,266	14	586,843	1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320,112	23	1,093,584	22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260)	-	(18,647)	(1)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4,252	1	3,156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28,992	1	(15,491)	(1)
3500	庫藏股票	(31,717)	(1)	(31,717)	(1)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3,687,681	63	3,416,247	68
36XX	非控制權益	740,831	13	682,543	14
3XXX	權益總計	4,428,512	76	4,098,790	82
	負債與權益總計	\$ 5,853,924	100	\$ 4,986,00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瓊如

經理人：張瓊如

會計主管：龔慧慈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	金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二）				
4100	銷貨收入	\$ 1,876,351	63	\$ 1,767,328	67
4520	工程收入	1,083,893	37	854,245	33
4600	勞務收入	<u>7,272</u>	<u>-</u>	<u>6,858</u>	<u>-</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2,967,516</u>	<u>100</u>	<u>2,628,431</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十及二三）				
5110	銷貨成本	1,261,103	43	1,265,213	48
5520	工程成本	771,452	26	731,606	28
5600	勞務成本	<u>3,648</u>	<u>-</u>	<u>3,605</u>	<u>-</u>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2,036,203</u>	<u>69</u>	<u>2,000,424</u>	<u>76</u>
5900	營業毛利	<u>931,313</u>	<u>31</u>	<u>628,007</u>	<u>24</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76,911	2	99,754	4
6200	管理費用	255,022	9	204,472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9,603	2	59,924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6,216</u>	<u>-</u>	<u>2,035</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97,752</u>	<u>13</u>	<u>366,185</u>	<u>14</u>
6900	營業淨利	<u>533,561</u>	<u>18</u>	<u>261,822</u>	<u>1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三）				
7100	利息收入	31,881	1	16,389	1
7010	其他收入	26,314	1	15,36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8,671	2	12,614	-
7050	財務成本	<u>(13,066)</u>	<u>(1)</u>	<u>(3,445)</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03,800</u>	<u>3</u>	<u>40,923</u>	<u>1</u>
7900	稅前淨利	637,361	21	302,745	1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五）	<u>(118,950)</u>	<u>(4)</u>	<u>(58,320)</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518,411</u>	<u>17</u>	<u>244,425</u>	<u>9</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 1,714	-	(\$ 70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損益	41,096	2	(70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387	-	(1,68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合計	46,197	2	(3,091)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564,608	19	\$ 241,334	9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394,422	13	\$ 167,755	6
8620	非控制權益	123,989	4	76,670	3
8600		\$ 518,411	17	\$ 244,425	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440,647	15	\$ 164,814	6
8720	非控制權益	123,961	4	76,520	3
8700		\$ 564,608	19	\$ 241,334	9
	每股盈餘（附註二六）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3.50		\$ 1.49	
9810	稀 釋	\$ 3.48		\$ 1.4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瓊如



經理人：張瓊如



會計主管：龔慧慈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庫 藏 股 票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代 碼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A1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3,761	\$1,137,605	\$1,208,562	\$ 465,623	\$ 18,139	\$ 725,349	(\$ 16,964)	\$ 3,858	(\$ 31,717)	\$3,510,455	\$ 716,029	\$4,226,484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28,012	-	(28,012)	-	-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5,033)	5,033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282,726)	-	-	-	(282,726)	-	(282,726)			
M1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704	-	-	-	-	-	-	704	-	704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118,211)	(118,211)			
M5	實際處分千附精密子公司部分權益 (附註二七)	-	-	23,000	-	-	-	-	-	-	23,000	8,205	31,205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	167,755	-	-	-	167,755	76,670	244,425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56)	(1,683)	(702)	-	(2,941)	(150)	(3,091)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67,199	(1,683)	(702)	-	164,814	76,520	241,334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3,761	1,137,605	1,232,266	493,635	13,106	586,843	(18,647)	3,156	(31,717)	3,416,247	682,543	4,098,790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6,720	-	(16,720)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385	(2,385)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69,636)	-	-	-	(169,636)	-	(169,636)			
M1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423	-	-	-	-	-	-	423	-	423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65,673)	(65,673)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	394,422	-	-	-	394,422	123,989	518,411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742	3,387	41,096	-	46,225	(28)	46,197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96,164	3,387	41,096	-	440,647	123,961	564,608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3,761	\$1,137,605	\$1,232,689	\$ 510,355	\$ 15,491	\$ 794,266	(\$ 15,260)	\$ 44,252	(\$ 31,717)	\$3,687,681	\$ 740,831	\$4,428,512			

後附之註釋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瓊如

經理人：張瓊如

會計主管：龔慧慈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637,361	\$ 302,74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40,540	146,884
A20200	攤銷費用	8,622	8,667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6,216	2,03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 產淨利益	(12,725)	(4,210)
A20900	財務成本	13,066	3,445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2,205)	(8,094)
A21200	利息收入	(31,881)	(16,389)
A21300	股利收入	(8,797)	(9,27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484)	(470)
A231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 融資產淨利益	(6,138)	(22,645)
A29900	已實現遞延收入	(49)	(4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530,281)	438,958
A31130	應收票據	(670)	(4,643)
A31150	應收帳款	(222,814)	171,760
A31200	存 貨	(74,032)	88,358
A31230	預付款項	(14,960)	30,50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924)	(1,636)
A32125	合約負債	(47,142)	17,166
A32150	應付帳款	142,663	(421,97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1,680	(88,26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5	63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306)	(64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8,755	632,85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2,416	15,74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2,904)	(3,44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4,438)	(104,04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829</u>	<u>541,10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0,206)	\$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47,599)	(175,037)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463,999	185,273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85,293)	(270,49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799	487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3,063)	(8,441)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35,821)	(107)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217)	(95,813)
B07600	收取之股利	8,797	9,277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314	1,35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75,290)	(353,50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699,000	670,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3,389,000)	(650,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40,000	-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40,00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69,458	-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56)	(564)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5,477)	(6,598)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69,213)	(282,022)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65,673)	(118,211)
C05500	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價款	-	32,67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39,039	(354,722)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257	(2,638)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528,165)	(169,75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80,987	1,150,739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52,822	\$ 980,98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瓊如



經理人：張瓊如



會計主管：龔慧慈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創立於 71 年 4 月，營業範圍包括半導體製控設備系統連結工程；潔淨室、超純水設備管路及各類化學工程設備之買賣、設計、製造及施工；各種油壓、機械零件、廠務工程管路材料及精密模具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製鞋整廠機械設備之設計規劃及其相關材料產品之製品買賣加工業務；以及各項航空器材之加工製造買賣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3 年 9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千附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4 年 3 月 3 日提報董事會報告後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4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 1)

註 1：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初次適用該修正時，不得重編比較期間，而應將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依適當者）以及相關受影響之資產及負債。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損益表應將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合併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合併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合併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合併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合併公司從事建造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千附公司及由千附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及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附表四及五。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千附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半成品、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不動產係以結束自用時之帳面金額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認列於其他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九。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1. 銷貨收入

由於商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經營商務中心之營運服務。

3. 工程收入

於建造過程中不動產即受客戶控制之不動產建造合約，合併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合併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合併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合併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合併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履約義務之結果若無法可靠衡量，僅在滿足履約義務之已發生成本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工程收入。

(十三)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四)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

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估計及基本假設，經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後，並無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82	\$ 66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70,433	385,961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98,339	120,814
附買回債券	-	383,812
全權委託投資帳戶		
活期存款	83,368	89,739
	<u>\$ 452,822</u>	<u>\$ 980,987</u>

合併公司與時間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全權委託資產管理契約。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保管於全權委託帳戶之銀行存款分別為83,368仟元及89,739仟元。

銀行存款、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65%~4.30%	0.51%~1.45%
定期存款	1.69%~4.35%	2.10%~4.60%
附買回債券	-	5.5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58,188	\$ 35,696
—基金受益憑證	73,326	93,355
	<u>\$ 131,514</u>	<u>\$ 129,051</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u>國內投資</u>		
<u>興櫃股票</u>		
普通股	\$ 1,726	\$ 1,062
<u>未上市（櫃）股票</u>		
普通股	<u>150,722</u>	<u>30,084</u>
	<u>\$ 152,448</u>	<u>\$ 31,146</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興櫃及未上市（櫃）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4,992	\$ 14,322
減：備抵損失	(<u>271</u>)	(<u>271</u>)
	<u>\$ 14,721</u>	<u>\$ 14,051</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574,679	\$ 343,364
減：備抵損失	(<u>21,197</u>)	(<u>6,442</u>)
	<u>\$ 553,482</u>	<u>\$ 336,922</u>
<u>其他應收款</u>		
其 他	<u>\$ 10,787</u>	<u>\$ 13,370</u>
<u>催收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225	\$ 12,726
減：備抵損失	(<u>4,225</u>)	(<u>12,726</u>)
	<u>\$ -</u>	<u>\$ -</u>

(一) 應收票據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期 1 ~ 9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1.81%	-	
總帳面金額	\$ 14,992	\$ -	\$ 14,99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u>271</u>)	-	(<u>271</u>)
攤銷後成本	<u>\$ 14,721</u>	<u>\$ -</u>	<u>\$ 14,721</u>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期 1 ~ 9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1.89%	-	
總帳面金額	\$ 14,322	\$ -	\$ 14,32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u>271</u>)	-	(<u>271</u>)
攤銷後成本	<u>\$ 14,051</u>	<u>\$ -</u>	<u>\$ 14,051</u>

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271	\$ 281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u>10</u>)
年底餘額	<u>\$ 271</u>	<u>\$ 271</u>

(二)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開立發票日起月結 6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90 天	逾期 91 ~ 180 天	逾期 181 ~ 270 天	逾期超過 27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43%~0.8%	0.43%~5%	9.5%~57.97%	50%~89.78%	100%	
總帳面金額	\$ 540,329	\$ 13,195	\$ 7,900	\$ 12,599	\$ 656	\$ 574,67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4,303)	(400)	(4,571)	(11,267)	(656)	(21,197)
攤銷後成本	\$ 536,026	\$ 12,795	\$ 3,329	\$ 1,332	\$ -	\$ 553,482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90 天	逾期 91 ~ 180 天	逾期 181 ~ 270 天	逾期超過 27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	0.34%~5%	1%~62.61%	100%	100%	
總帳面金額	\$ 327,417	\$ 8,151	\$ 4,978	\$ 1,901	\$ 917	\$ 343,36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3,276)	(28)	(320)	(1,901)	(917)	(6,442)
攤銷後成本	\$ 324,141	\$ 8,123	\$ 4,658	\$ -	\$ -	\$ 336,922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6,442	\$ 6,313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22,879	2,045
減：本年度重分類	(8,162)	(1,916)
外幣兌換差額	38	-
年底餘額	\$ 21,197	\$ 6,442

催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12,726	\$ 10,810
加：本年度重分類	8,162	1,916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16,663)	-
年末餘額	<u>\$ 4,225</u>	<u>\$ 12,726</u>

十、存 貨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166,908	\$ 217,700
在 製 品	385,104	298,181
製 成 品	112,898	94,682
商品存貨	<u>153</u>	<u>4,338</u>
	<u>\$ 665,063</u>	<u>\$ 614,901</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1,277,916	\$ 1,296,236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2,205)	(8,094)
其 他	(14,608)	(22,929)
	<u>\$ 1,261,103</u>	<u>\$ 1,265,213</u>

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部分存貨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十一、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3年 12月31日	112年 12月31日	
千附實業股份 有限公司	全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 簡稱全鋒公司）	100%	100%	-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 簡稱千附精密公司）	63%	63%	-
	CHEN FULL HOLDING CO., LTD.	100%	100%	-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3年 12月31日	112年 12月31日	
全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千附精密公司)	-	-	註
CHEN FULL HOLDING CO., LTD.	NEW OPPORTUNITY LIMITED	100%	100%	-
NEW OPPORTUNITY LIMITED	東莞全鋒機械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東莞全鋒公司)	100%	100%	-

註：合併公司之子公司全鋒公司於 112 年 4 月至 5 月間分次處分千附精密公司之全數股數，因前述交易未導致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喪失控制，視為權益交易。請參閱附註二七。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公司名稱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千附精密公司	37%	37%

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子公司名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113年度	112年度
千附精密公司	<u>\$ 123,989</u>	<u>\$ 76,670</u>

子公司名稱	非控制權益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千附精密公司	<u>\$ 740,831</u>	<u>\$ 682,543</u>

以下千附精密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千附精密公司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105,519	\$ 1,179,087
非流動資產	1,593,340	1,101,636
流動負債	(582,822)	(312,151)
非流動負債	(113,653)	(123,735)
權益	<u>\$ 2,002,384</u>	<u>\$ 1,844,837</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261,553	\$ 1,162,294
千附精密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740,831</u>	<u>682,543</u>
	<u>\$ 2,002,384</u>	<u>\$ 1,844,837</u>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收入	<u>\$ 1,519,633</u>	<u>\$ 1,350,162</u>
本年度淨利	\$ 335,132	\$ 207,690
其他綜合損益	(78)	(404)
綜合損益總額	<u>\$ 335,054</u>	<u>\$ 207,286</u>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211,143	\$ 131,020
千附精密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123,989</u>	<u>76,670</u>
	<u>\$ 335,132</u>	<u>\$ 207,690</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211,093	\$ 130,766
千附精密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u>123,961</u>	<u>76,520</u>
	<u>\$ 335,054</u>	<u>\$ 207,286</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309,808	\$ 156,437
投資活動	(619,179)	(112,833)
籌資活動	(13,526)	(326,431)
淨現金流出	<u>(\$ 322,897)</u>	<u>(\$ 282,827)</u>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建 造 中 之 不 動 產	合 計
成 本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31,576	\$ 1,104,140	\$ 1,099,251	\$ 338,148	\$ 890	\$ 3,074,005
增 添	466,387	1,854	5,014	5,937	102,959	582,151
處 分	-	-	(22,738)	(3,911)	-	(26,649)
重 分 類	115,141	-	3,150	-	-	118,291
淨兌換差額	-	-	31	42	-	73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13,104</u>	<u>\$ 1,105,994</u>	<u>\$ 1,084,708</u>	<u>\$ 340,216</u>	<u>\$ 103,849</u>	<u>\$ 3,747,871</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426,167	\$ 820,750	\$ 263,884	\$ -	\$ 1,510,801
處 分	-	-	(22,423)	(3,911)	-	(26,334)
折舊費用	-	40,894	64,255	25,033	-	130,182
淨兌換差額	-	-	27	31	-	58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467,061</u>	<u>\$ 862,609</u>	<u>\$ 285,037</u>	<u>\$ -</u>	<u>\$ 1,614,707</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113,104</u>	<u>\$ 638,933</u>	<u>\$ 222,099</u>	<u>\$ 55,179</u>	<u>\$ 103,849</u>	<u>\$ 2,133,164</u>
成 本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87,479	\$ 1,094,030	\$ 992,250	\$ 343,541	\$ 2,604	\$ 2,819,904
增 添	166,411	34,124	67,240	2,348	-	270,123
處 分	-	(2,250)	(8,867)	(1,800)	-	(12,917)
重 分 類	68,288	1,659	48,637	(5,923)	(1,714)	110,947
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	(90,602)	(23,423)	-	-	-	(114,025)
淨兌換差額	-	-	(9)	(18)	-	(27)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31,576</u>	<u>\$ 1,104,140</u>	<u>\$ 1,099,251</u>	<u>\$ 338,148</u>	<u>\$ 890</u>	<u>\$ 3,074,005</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92,032	\$ 757,808	\$ 243,369	\$ -	\$ 1,393,209
處 分	-	(2,250)	(8,850)	(1,800)	-	(12,900)
折舊費用	-	41,874	65,878	28,247	-	135,999
重 分 類	-	-	5,923	(5,923)	-	-
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	-	(5,489)	-	-	-	(5,489)
淨兌換差額	-	-	(9)	(9)	-	(18)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426,167</u>	<u>\$ 820,750</u>	<u>\$ 263,884</u>	<u>\$ -</u>	<u>\$ 1,510,801</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31,576</u>	<u>\$ 677,973</u>	<u>\$ 278,501</u>	<u>\$ 74,264</u>	<u>\$ 890</u>	<u>\$ 1,563,204</u>

合併公司之千附公司為擴廠及營運所需，承購桃園市大園區長發段 0497、0499 及 0500 地號面積計 5,639.26 m²農地，帳列自有土地成本 234,699 仟元。由於法令限制，合併公司之千附公司尚不得登記農田用地所有權，千附公司乃與具有自耕農身份之員工於 112 年 3 月 3 日訂立借名登記契約書，由該員工代理承購該筆農地，於合約中訂明該土地之所有權。此外，辦理該土地所有權預告登記於千附公司，除經千附公司同意外，該員工不得為任何事實上之處分。

合併公司之千附精密公司為擴廠及營運所需，承購朴子市新庄段新庄小段 0035-0008 地號土地，帳列自有土地成本 581,528 仟元。此外，辦理該土地所有權預告登記於嘉義縣政府。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5 至 56 年
電氣工程	20 至 21 年
給排水設備	10 至 11 年
空調設備	7 至 9 年
其他	2 至 21 年
機器設備	2 至 11 年
其他設備	2 至 11 年

合併公司 113 及 112 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u>\$ 107,158</u>	<u>\$ 120,234</u>
	113年度	112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u>\$ 6,710</u>	<u>\$ 7,279</u>

(二) 租賃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5,651</u>	<u>\$ 6,328</u>
非流動	<u>\$ 109,798</u>	<u>\$ 120,964</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土地	3.126%	2.043%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做為廠房使用，租賃期間自 109 年 10 月至 117 年 12 月止，上述租約自 113 年 1 月起調整增加租賃給付，新租約租賃期間係自 113 年 1 月至 129 年 12 月止。位於中華民國之土地租賃約定出租人得依據法令規定調整租賃給付。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10,214</u>	<u>\$ 17,725</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1,692</u>	<u>\$ 1,462</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1,085)</u>	<u>(\$ 28,033)</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已完工投資性 不 動 產
<u>成 本</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35,715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35,715</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891
折舊費用	<u>3,648</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3,539</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12,176</u>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21,690
來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14,025</u>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35,715</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796
折舊費用	<u>3,606</u>
來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5,489</u>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9,891</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15,824</u>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1~2 年。承租人於租賃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合併公司於 112 年度增加投資性不動產之出租範圍，致 112 年度投資性不動產之成本及累計折舊發生重大變動。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第 1 年	\$ 3,028	\$ 2,732
第 2 年	<u>-</u>	<u>58</u>
	<u>\$ 3,028</u>	<u>\$ 2,790</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主 建 物

20 年

投資性不動產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 370,105 仟元。該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參考鄰近地區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行情評估。

十五、其他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成 本
<u>成 本</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176
增 添	3,063
處 分	(<u>1,185</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1,054</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730
攤銷費用	8,622
處 分	(<u>1,185</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5,167</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5,887</u>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712
增 添	8,441
處 分	(<u>9,347</u>)
重 分 類	<u>370</u>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9,176</u>

(接 次 頁)

(承前頁)

	電腦軟體成本
累計攤銷及減損	
112年1月1日餘額	\$ 18,410
攤銷費用	8,667
處分	(<u>9,347</u>)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7,730</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21,446</u>

除認列攤銷費用外，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於113及112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處分及減損情形。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成本 1至5年

依功能彙總攤銷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成本	\$ 2,442	\$ 2,260
營業費用	<u>6,180</u>	<u>6,407</u>
	<u>\$ 8,622</u>	<u>\$ 8,667</u>

十六、其他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		
預付款項		
預付貨款	\$ 24,514	\$ 9,996
其他	<u>4,298</u>	<u>3,856</u>
	<u>\$ 28,812</u>	<u>\$ 13,852</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		
定期存款(一)	\$ 18,262	\$ 16,987
質押定存(一)		
(附註三一)	<u>9,046</u>	<u>9,043</u>
	<u>\$ 27,308</u>	<u>\$ 26,030</u>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其他流動資產		
暫付款	\$ 6,532	\$ 6,661
代付款	4,025	-
員工借支	98	22
	<u>\$ 10,655</u>	<u>\$ 6,683</u>
<u>非流動</u>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質押定存(一)		
(附註三一)	<u>\$ 34,543</u>	<u>\$ -</u>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二)		
其他應收款	\$ 73,948	\$ 73,948
減：備抵呆帳	(73,948)	(73,948)
預付設備款	89,931	203,005
待過戶土地(三)	1,114	1,114
存出保證金	<u>3,064</u>	<u>7,378</u>
	<u>\$ 94,109</u>	<u>\$ 211,497</u>

(一) 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及質押定存單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0.54%~3.85%及 0.42%~3.80%。

(二) 其他應收款－非流動

本合併公司之千附公司承攬浩漢忠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浩漢公司）轉包之工程，因雙方對於合約解釋、款項支付及扣款金額有所爭議，而向浩漢公司訴請工程款等 110,821 仟元。嗣後於 100 年 9 月 30 日除 7,368 仟元部分繼續訴訟外，其餘部分以浩漢公司支付千附公司 92,499 仟元（係應收工程款、履約保證款項 84,851 仟元及訴訟費等款項 7,648 仟元，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達成和解作成公證書，前揭訴訟高等法院於 103 年 3 月 25 日判決浩漢公司應給付千附公司工程款共 9,383 仟元及利息等，已於 103 年 7 月 25 日法院核發債權憑證在案。另前因浩漢公司未依和解條件支付，已向法院聲請強制執行在案。對浩漢公司前負責人陳水塗依背書責任

訴請 92,499 仟元，已獲勝訴判決確定，並取具法院核發之債權憑證在案。經法院強制執行已陸續收回 10,903 仟元，千附公司已針對上述對浩漢公司剩餘請求款淨額 73,948 仟元提列 100% 備抵呆帳。

(三) 待過戶土地

本合併公司為擴廠營運需要，承購桃園縣大園鄉許厝港 1065-0086 及 0015 地號面積計 6,454 m² 農地帳列成本 25,120 仟元。由於法令限制本合併公司之千附公司尚不得登記農田用地所有權，千附公司（以下稱甲方）乃與具有自耕農身份之千附公司前任董事長徐志宏先生（以下稱乙方）於 91 年 10 月 21 日訂立協議，由乙方代理甲方承購該筆農地，並於 91 年 11 月 5 日辦理過戶手續。雙方於合約中訂明該土地之所有權，經乙方同意無條件放棄主張任何權利，並於農地放寬移轉法令通過時，或都市計劃變更編定可以移轉時，乙方應無條件提供移轉所需文件，不得有任何刁難或藉故要求加價等之情事。千附公司業於 98 年 8 月取得主管機關變更部分地目之核准函，並已辦理過戶手續。100 年底大園新建廠區完成，作為廠務工程管件製造之生產基地。

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有原 1065-0015 地號分割出之 0488-0000、0484-0000 地號共 281.98 m² 仍為農牧用地，保留供政府做水道治理計畫用地，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項下計 1,114 仟元。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 330,000</u>	<u>\$ 20,00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為 1.80% ~ 1.95% 及 1.75%。

(二) 長期借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 69,458	\$ -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	-
長期借款	<u>\$ 69,458</u>	<u>\$ -</u>

該銀行借款期間自 113 年 11 月 28 日至 116 年 11 月 28 日為寬限期，在此期間依借款金額按月付息，並自 116 年 11 月 28 日起分 84 期，按月本息平均攤還，借款到期日為 123 年 11 月 15 日，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為 1.35%。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依借款合同，合併公司於廠房興建完成且辦妥保存登記取得所有權時，應塗銷廠房坐落嘉義廠土地之預告登記，並同土地共同設定抵押權。

十八、應付帳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u>\$ 373,509</u>	<u>\$ 256,921</u>

購買部分商品之平均賒帳期間為 1 至 4 個月，對應付帳款不加計利息。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九、其他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設備款	\$ 4,128	\$ 7,270
應付薪資及獎金	98,596	88,727
應付員工酬勞	68,920	48,089
應付董事酬勞	8,520	7,820
應付休假給付	13,670	12,075
其他	<u>81,721</u>	<u>62,874</u>
	<u>\$ 275,555</u>	<u>\$ 226,855</u>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其他流動負債		
暫收款	\$ 774	\$ 766
代收款	2,535	2,528
遞延收入—流動（附註二四）	49	49
	<u>\$ 3,358</u>	<u>\$ 3,343</u>
<u>非流動</u>		
遞延收入		
政府補助（附註二四）	\$ 89	\$ 138
存入保證金	1,118	1,174
	<u>\$ 1,207</u>	<u>\$ 1,312</u>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東莞全鋒公司、NEW OPPORTUNITY LIMITED. 及 CHEN FULL HOLDING CO., LTD. 由於尚未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且當地政府亦無強制訂定員工退休辦法尚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九號規定。

合併公司中之千附公司、千附精密公司及全鋒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千附公司及千附精密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千附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6,933	\$ 28,81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150)	(1,580)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1,783</u>	<u>\$ 27,231</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3 年 1 月 1 日	\$ 28,811	(\$ 1,580)	\$ 27,231
利息費用（收入）	353	(23)	330
認列於損益	353	(23)	33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613)	(613)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1,159)	-	(1,159)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370)	-	(37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529)	(613)	(2,142)
雇主提撥	-	(3,636)	(3,636)
福利支付	(702)	702	-
113 年 12 月 31 日	<u>\$ 26,933</u>	<u>(\$ 5,150)</u>	<u>\$ 21,783</u>
112 年 1 月 1 日	\$ 38,930	(\$ 11,764)	\$ 27,166
利息費用（收入）	659	(206)	453
認列於損益	659	(206)	45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7)	(17)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2,237	-	2,237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338)	-	(1,33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99	(17)	882
雇主提撥	-	(528)	(528)
福利支付	(11,677)	10,935	(742)
112 年 12 月 31 日	<u>\$ 28,811</u>	<u>(\$ 1,580)</u>	<u>\$ 27,231</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成本	\$ 66	\$ 118
推銷費用	31	33
管理費用	186	253
研發費用	47	49
	<u>\$ 330</u>	<u>\$ 453</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5083%~1.5022%	1.222%~1.249%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000%	2.000%~3.000%

死亡率係依據 2021 年台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

殘廢率係依據預期死亡率之 10%。

離職率係依據千附公司及千附精密公司提供過去員工離職率經驗資料所得之數據及考量未來趨勢為基礎，經修勻後採用。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5%	(\$ 879)	(\$ 1,013)
減少 0.5%	\$ 933	\$ 1,079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 996	\$ 1,132
減少 0.5%	(\$ 945)	(\$ 1,07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459</u>	<u>\$ 543</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6.98年~12年	7.51年~13年

二一、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50,000</u>	<u>150,000</u>
額定股本	<u>\$ 1,500,000</u>	<u>\$ 1,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13,761</u>	<u>113,761</u>
已發行股本	<u>\$ 1,137,605</u>	<u>\$ 1,137,605</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1)</u>		
股票發行溢價	\$ 258,010	\$ 258,010
公司債轉換溢價	207,018	207,018
庫藏股票交易	1,863	1,440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值與帳面價值差額	544,174	544,174
合併溢額	10,618	10,618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 動數(註2)	<u>211,006</u>	<u>211,006</u>
	<u>\$ 1,232,689</u>	<u>\$ 1,232,266</u>

註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2：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千附公司章程之盈餘分配政策規定，千附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按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或保留部分盈餘，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依千附公司股利政策擬具股東紅利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按股份總數比例分配之。依千附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千附公司股利政策配合整體經營環境及產業特性，依據千附公司未來之財務結構及資本預算，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未分配盈餘及資本公積，擬具適當之股利分配，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50% 為原則，以求穩定發展並保障股東利益之最大化，其中現金股利之發放以不低於當年度全部股利之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千附公司於 113 年 5 月 30 日及 112 年 5 月 31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2 及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112年度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6,720</u>	<u>\$ 28,012</u>
特別盈餘公積	<u>\$ 2,385</u>	<u>(\$ 5,033)</u>
現金股利	<u>\$ 169,636</u>	<u>\$ 282,726</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1.5	\$ 2.5

千附公司 114 年 3 月 3 日董事會擬議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法定盈餘公積	<u>\$ 39,616</u>
特別盈餘公積	<u>(\$ 15,490)</u>
現金股利	<u>\$ 282,726</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2.5

有關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4 年 5 月 2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18,647)	(\$ 16,964)
當年度產生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		
淨資產所產生之		
兌換差額	3,387	(1,683)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3,387	(1,683)
年底餘額	(\$ 15,260)	(\$ 18,647)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3,156	\$ 3,858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41,096	(702)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41,096	(702)
年底餘額	\$ 44,252	\$ 3,156

(五)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母公司發放 股票股利 (仟 股)	轉讓股份予 員工(仟股)	買回以註銷 (仟 股)	子公司持有 母公司股票 自長期投資 轉列庫藏股 票(仟股)	合計(仟股)
113 年 1 月 1 日股數	63	670	-	219	952
113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63	670	-	219	952
112 年 1 月 1 日股數	63	670	-	219	952
112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63	670	-	219	952

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千附公司股票之相關資訊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市 價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全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82	<u>\$ 12,792</u>	<u>\$ 12,792</u>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全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82	<u>\$ 10,735</u>	<u>\$ 10,735</u>

子公司持有千附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千附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六) 非控制權益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682,543	\$ 716,029
本年度淨利	123,989	76,67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28)	(150)
千附精密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65,673)	(118,211)
全鋒公司處分千附精密公司之持股 (附註二七)	-	8,205
年底餘額	<u>\$ 740,831</u>	<u>\$ 682,543</u>

二、收 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銷貨收入	\$ 1,876,351	\$ 1,767,328
工程收入	1,083,893	854,245
勞務收入	<u>7,272</u>	<u>6,858</u>
	<u>\$ 2,967,516</u>	<u>\$ 2,628,431</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1. 銷貨收入

由於商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工程收入

於建造過程中不動產即受客戶控制之不動產建造合約，合併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

3.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經營商務中心之營運服務。

(二) 合約餘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附註九）	<u>\$ 553,482</u>	<u>\$ 336,922</u>	<u>\$ 510,727</u>
合約資產—流動			
工程建造	<u>\$ 1,064,373</u>	<u>\$ 534,092</u>	<u>\$ 973,050</u>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售	\$ 31,127	\$ 40,875	\$ 49,820
工程建造	<u>114,135</u>	<u>151,529</u>	<u>125,418</u>
	<u>\$ 145,262</u>	<u>\$ 192,404</u>	<u>\$ 175,238</u>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存款	\$ 12,327	\$ 6,610
附買回債券	18,033	9,02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1,455	666
其 他	<u>66</u>	<u>90</u>
	<u>\$ 31,881</u>	<u>\$ 16,389</u>

(二) 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租賃收入	\$ 1,273	\$ 1,329
股利收入	8,797	9,277
政府補助收入（附註二四）	10,602	-
其他收入	<u>5,642</u>	<u>4,759</u>
	<u>\$ 26,314</u>	<u>\$ 15,365</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年度	112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4,484	\$ 470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6,138	22,645
金融資產利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2,725	4,210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48,368	(13,975)
其他損失	(13,044)	(736)
	<u>\$ 58,671</u>	<u>\$ 12,614</u>

(四) 財務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9,362	\$ 1,197
短期票券利息	37	-
租賃負債之利息	3,702	2,248
其他利息費用	29	-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		
之金額	(64)	-
	<u>\$ 13,066</u>	<u>\$ 3,445</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64	\$ -
利息資本化利率	1.35%	-

(五) 折舊及攤銷

	113年度	112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0,182	\$ 135,999
投資性不動產	3,648	3,606
使用權資產	6,710	7,279
無形資產	8,622	8,667
	<u>\$ 149,162</u>	<u>\$ 155,551</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26,143	\$ 127,778
營業費用	14,397	19,106
	<u>\$ 140,540</u>	<u>\$ 146,884</u>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度	112年度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442	\$ 2,260
營業費用	<u>6,180</u>	<u>6,407</u>
	<u>\$ 8,622</u>	<u>\$ 8,667</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 23,735	\$ 25,196
確定福利計畫	<u>330</u>	<u>453</u>
	<u>24,065</u>	<u>25,649</u>
其他員工福利	<u>663,617</u>	<u>657,831</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687,682</u>	<u>\$ 683,48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28,815	\$ 448,570
營業費用	<u>258,867</u>	<u>234,910</u>
	<u>\$ 687,682</u>	<u>\$ 683,480</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千附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2%及不高於 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3 及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4 年 3 月 3 日及 113 年 2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3年度	112年度
員工酬勞	5.18%	5.27%
董事酬勞	0.98%	1.99%

金額

	113年度	112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23,865	\$ 10,090
董事酬勞	4,500	3,80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2 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 112 及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千附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四、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1 月取得動力與公用設備之政府補助 390 仟元。該金額已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內轉列損益。

113 及 112 年度皆認列收益 49 仟元。

合併公司於 113 年度 12 月取得經濟部依據「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條例」及「經濟部推動產業及中小企業升級轉型辦法」提供之轉型補助為 10,561 仟元，以及機械工業同業公會之展覽補助為 41 仟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13,259	\$ 56,483
以前年度之調整	(2,047)	427
境外資金匯回	-	8,871
	<u>111,212</u>	<u>65,781</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8,218	(8,151)
以前年度之調整	(480)	690
	<u>7,738</u>	<u>(7,46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18,950</u>	<u>\$ 58,320</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637,361</u>	<u>\$ 302,745</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20%）	\$ 127,472	\$ 60,549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45	1,881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760	2,070
免稅所得	(3,036)	(8,337)
境外資金匯回	-	8,871
當期抵減之投資抵減	(3,847)	(7,991)
於其他轄區營運之子公司		
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83	16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2,047)	427
以前年度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u>480</u>)	<u>69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18,950</u>	<u>\$ 58,320</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20%。

此外，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3年度	112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847)	\$ 419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u>428</u>)	<u>17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1,275)</u>	<u>\$ 595</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94</u>	<u>\$ 84</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74,695</u>	<u>\$ 17,911</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3 年度

	認列於其他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成本	\$ 5,349	(\$ 1,496)	\$ -	\$ 3,853
應付休假給付	1,179	319	-	1,498
未實現兌換損益	4,806	(4,806)	-	-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				
呆滯損失	13,097	(623)	-	12,474
備抵呆帳超限	17,755	568	-	18,32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403	(661)	(428)	5,314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995	-	(847)	2,1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u>1,528</u>	<u>(1,308)</u>	<u>-</u>	<u>220</u>
	53,112	(8,007)	(1,275)	43,830
虧損扣抵	(<u>480</u>)	<u>1,458</u>	<u>-</u>	<u>978</u>
	<u>\$ 52,632</u>	<u>(\$ 6,549)</u>	<u>(\$ 1,275)</u>	<u>\$ 44,808</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海外投資	(\$ 13,473)	\$ 1,497	\$ -	(\$ 11,976)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				
回升利益	(180)	180	-	-
未實現兌換損益	-	(1,562)	-	(1,562)
備抵呆帳超限	(294)	(68)	-	(3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u>-</u>	<u>(1,236)</u>	<u>-</u>	<u>(1,236)</u>
	<u>(\$ 13,947)</u>	<u>(\$ 1,189)</u>	<u>\$ -</u>	<u>(\$ 15,136)</u>

112 年度

	認列於其他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成本	\$ 1,705	\$ 3,644	\$ -	\$ 5,349
應付休假給付	1,268	(89)	-	1,179
未實現兌換損益	76	4,730	-	4,806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				
呆滯損失	14,535	(1,438)	-	13,097
備抵呆帳超限	17,016	739	-	17,75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393	(166)	176	6,403

(接 次 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2,576	\$ -	\$ 419	\$ 2,99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u>2,371</u>	(<u>843</u>)	<u>-</u>	<u>1,528</u>
	45,940	6,577	595	53,112
虧損扣抵	<u>772</u>	(<u>1,252</u>)	<u>-</u>	(<u>480</u>)
	<u>\$ 46,712</u>	<u>\$ 5,325</u>	<u>\$ 595</u>	<u>\$ 52,632</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海外投資	(\$ 13,551)	\$ 78	\$ -	(\$ 13,473)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 回升利益	-	(180)	-	(180)
未實現兌換損益	(2,263)	2,263	-	-
備抵呆帳超限	(<u>269</u>)	(<u>25</u>)	<u>-</u>	(<u>294</u>)
	(<u>\$ 16,083</u>)	<u>\$ 2,136</u>	<u>\$ -</u>	(<u>\$ 13,947</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千附公司、千附精密公司及全鋒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11 年度。

二六、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394,422</u>	<u>\$ 167,755</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394,422</u>	<u>\$ 167,755</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112,809	112,80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563</u>	<u>334</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13,372</u>	<u>113,143</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

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七、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全鋒公司分別於 112 年 4 月至 5 月處分千附精密公司全數股數，致持股比例由 0.41% 下降至 0%。

	(112年4月至5月) 千附精密公司
收取之現金對價	\$ 32,673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入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8,205)
權益交易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應轉入資本公積金額	(1,468)
權益交易差額	<u>\$ 23,000</u>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u>\$ 23,000</u>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58,188	\$ -	\$ -	\$ 58,188
基金受益憑證	73,326	-	-	73,326
	<u>\$ 131,514</u>	<u>\$ -</u>	<u>\$ -</u>	<u>\$ 131,514</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興櫃股票	\$ -	\$ -	\$ 1,726	\$ 1,726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150,722	150,722
	<u>\$ -</u>	<u>\$ -</u>	<u>\$ 152,448</u>	<u>\$ 152,448</u>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35,696	\$ -	\$ -	\$ 35,696
基金受益憑證	93,355	-	-	93,355
	<u>\$ 129,051</u>	<u>\$ -</u>	<u>\$ -</u>	<u>\$ 129,051</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興櫃股票	\$ -	\$ -	\$ 1,062	\$ 1,062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30,084	30,084
	<u>\$ -</u>	<u>\$ -</u>	<u>\$ 31,146</u>	<u>\$ 31,146</u>

113 及 112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3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31,146
購 買	80,20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 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損益)	<u>41,096</u>
年底餘額	<u>\$ 152,448</u>

112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31,84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 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損益)	(<u>702</u>)
年底餘額	<u>\$ 31,146</u>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無公開報價之股票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以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股票。公允價值係採用市場面鑑價方法—本益比法及股價淨值比法為基礎，以評估合理之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31,514	\$ 129,05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1,093,663	1,371,360
存出保證金	3,064	7,37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52,448	31,146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852,721	341,026
存入保證金	1,118	1,174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不含應付員工福利）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合併公司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合併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期間，合併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三。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13年度	112年度
損 益	\$ 5,717	\$ 6,858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60,128	\$ 530,595
—金融負債	514,906	147,29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53,863	475,761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固定利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因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故不列入分析；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性

分析，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金融資產為基礎進行計算。合併公司以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0.25% 做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0.25%，合併公司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885 仟元及 1,189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及基金收益憑證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6,576 仟元及 6,453 仟元。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7,622 仟元及 1,557 仟元。

合併公司對權益證券投資之敏感度相較於前一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2. 信用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授信額度之決定及授信核准訂有管理控制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

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前五大客戶，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前五大客戶應收款項佔本合併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61% 及 66%，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3 年 12 月 31 日

	短 於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373,509	\$ -	\$ -	\$ -	\$ 373,509
租賃負債	9,179	9,179	9,179	119,327	146,864
其他應付款	79,579	-	-	-	79,579
借 款	<u>399,633</u>	<u>-</u>	<u>-</u>	<u>-</u>	<u>399,633</u>
	<u>\$ 861,900</u>	<u>\$ 9,179</u>	<u>\$ 9,179</u>	<u>\$ 119,327</u>	<u>\$ 999,585</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 於 1 年	1 至 3 年	3 至 6 年	6 年 以 上	合 計
租賃負債	<u>\$ 9,179</u>	<u>\$ 18,358</u>	<u>\$ 27,537</u>	<u>\$ 91,790</u>	<u>\$ 146,864</u>

112 年 12 月 31 日

	短 於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256,921	\$ -	\$ -	\$ -	\$ 256,921
租賃負債	8,869	8,869	8,869	124,171	150,778
其他應付款	64,093	-	-	-	64,093
借 款	<u>20,012</u>	<u>-</u>	<u>-</u>	<u>-</u>	<u>20,012</u>
	<u>\$ 349,895</u>	<u>\$ 8,869</u>	<u>\$ 8,869</u>	<u>\$ 124,171</u>	<u>\$ 491,804</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 於 1 年	1 至 3 年	3 至 6 年	6 年 以 上	合 計
租賃負債	<u>\$ 8,869</u>	<u>\$ 17,738</u>	<u>\$ 26,608</u>	<u>\$ 97,563</u>	<u>\$ 150,778</u>

(2) 融資額度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信用額度及 發行商業本票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343,977	\$ 29,846
— 未動用金額	<u>2,486,023</u>	<u>1,700,154</u>
	<u>\$ 2,830,000</u>	<u>\$ 1,730,000</u>
擔保銀行信用額度及發 行商業本票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69,458	\$ -
— 未動用金額	<u>1,530,542</u>	<u>-</u>
	<u>\$ 1,600,000</u>	<u>\$ -</u>

三十、關係人交易

千附公司及子公司（係千附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主要管理階層獎酬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6,814	\$ 25,458
退職後福利	<u>522</u>	<u>595</u>
	<u>\$ 27,336</u>	<u>\$ 26,05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係為土地開發及業務所需之履約擔保：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質押定存單	\$ 9,046	\$ 9,043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質押定存單	\$ 34,543	\$ -

三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外，本合併公司尚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本合併公司之千附公司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因授信額度、業務之履約及工程保固等所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計 1,141,000 仟元。
- (二) 本合併公司之千附精密公司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因授信額度及業務之履約所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計 2,731,977 仟元。
- (三) 本合併公司之千附公司 113 年 12 月 31 日因履約或保固保證，由廠商開立存入保證票據計 39,467 仟元。
- (四) 本合併公司之千附精密公司 113 年 12 月 31 日因履約或保固保證，由廠商開立存入保證票據計 127,996 仟元。
- (五) 本合併公司與各廠商契約承諾購置設備及廠房裝修等，其合約總價計新台幣 1,164,458 仟元，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支付 193,780 仟元（帳列預付設備款及建造中之不動產）。

三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8,020	32.785 (美元：台幣)		\$ 590,780
人 民 幣	1	4.478 (人民幣：台幣)		4
歐 元	179	34.14 (歐元：台幣)		6,098
日 圓	17,551	0.21 (日圓：台幣)		3,684
				<u>\$ 600,566</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582	32.785 (美元：台幣)		\$ 19,094
人 民 幣	8,295	4.478 (人民幣：台幣)		37,146
歐 元	3	34.14 (歐元：台幣)		112
				<u>\$ 56,352</u>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2,397	30.705 (美元：台幣)		\$ 687,711
人 民 幣	6,073	4.327 (人民幣：台幣)		26,277
歐 元	73	33.98 (歐元：台幣)		2,472
日 圓	18,705	0.217 (日圓：台幣)		4,063
				<u>\$ 720,523</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64	30.705 (美元：台幣)		\$ 1,956
人 民 幣	119	4.327 (人民幣：台幣)		514
				<u>\$ 2,470</u>

合併公司於 113 及 112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 48,368 仟元及損失 13,975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		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附表七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附表七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八)

三五、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工程及機械事業－廠務、系統整合及鞋機。

精密事業－精密加工。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工程及機械 事業	精密事業	共	同	調節及消除	合	計
<u>113 年度</u>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447,883	\$ 1,519,633	\$ -	\$ -	\$ 2,967,516		
部門間收入	65,326	-	-	(65,326)	-		
利息收入	-	-	31,881	-	31,881		
收入合計	<u>\$ 1,513,209</u>	<u>\$ 1,519,633</u>	<u>\$ 31,881</u>	<u>(\$ 65,326)</u>	<u>\$ 2,999,397</u>		
利息支出	\$ -	\$ -	\$ 13,066	\$ -	\$ 13,066		
折舊與攤銷	<u>\$ 19,153</u>	<u>\$ 115,642</u>	<u>\$ 14,367</u>	<u>\$ -</u>	<u>\$ 149,162</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250,496</u>	<u>\$ 415,147</u>	<u>(\$ 28,282)</u>	<u>\$ -</u>	<u>\$ 637,361</u>		
<u>112 年度</u>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278,269	\$ 1,350,162	\$ -	\$ -	\$ 2,628,431		
部門間收入	13,923	-	-	(13,923)	-		
利息收入	-	-	16,389	-	16,389		
收入合計	<u>\$ 1,292,192</u>	<u>\$ 1,350,162</u>	<u>\$ 16,389</u>	<u>(\$ 13,923)</u>	<u>\$ 2,644,820</u>		
利息支出	\$ -	\$ -	\$ 3,445	\$ -	\$ 3,445		
折舊與攤銷	<u>\$ 20,021</u>	<u>\$ 120,142</u>	<u>\$ 15,388</u>	<u>\$ -</u>	<u>\$ 155,551</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67,727</u>	<u>\$ 252,644</u>	<u>(\$ 17,626)</u>	<u>\$ -</u>	<u>\$ 302,745</u>		

部門間銷貨係依市價計價。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處分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損益、租金收入、利息收入、處分固定資產損益、處分投資損益、兌換損益、金融商品評價損益、利息費用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及負債

	工 程 及 機 械 事 業	精 密 事 業	共 同	調 節 及 消 除	合 計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資 產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 2,146	\$ 583,068	\$ -	\$ -	\$ 585,214
部門資產	<u>\$ 2,012,901</u>	<u>\$ 2,698,859</u>	<u>\$ 1,142,164</u>	<u>\$ -</u>	<u>\$ 5,853,924</u>
部門負債	<u>\$ 441,017</u>	<u>\$ 696,475</u>	<u>\$ 287,920</u>	<u>\$ -</u>	<u>\$ 1,425,412</u>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資 產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 125,570	\$ 102,314	\$ 50,678	\$ -	\$ 278,562
部門資產	<u>\$ 1,491,434</u>	<u>\$ 2,280,261</u>	<u>\$ 1,214,311</u>	<u>\$ -</u>	<u>\$ 4,986,006</u>
部門負債	<u>\$ 384,827</u>	<u>\$ 435,423</u>	<u>\$ 66,966</u>	<u>\$ -</u>	<u>\$ 887,216</u>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
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 (註3：一、(2))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2)	\$ 737,536	\$ 38,487	\$ 38,487	\$ 38,487	\$ -	1.04%	\$ 737,536	Y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背書保證限額之計算方式及金額。

一、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 (1) 本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113.12.31）10% 為限。
- (2) 本公司對單一聯屬公司之背書保證限額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113.12.31）20% 為限。

二、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 (1) 本公司累計對外背書保證限額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113.12.31）20% 為限。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
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u>股票－非上市上櫃</u> 名超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3,104,110	\$ 73,127	9.24	\$ 73,127	
	<u>股票－非公開</u> 台灣育成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854,360	\$ 8,584	1.21	\$ 8,584	
	耐特科技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	1,200,000	55,211 \$ 63,795	1.74	55,211 \$ 63,795	
	<u>基金受益憑證－國內</u> 元大 2 至 10 年投資級企業債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3,000,000	\$ 30,942	4.12	\$ 30,942	
	國泰富時中國 A50 基金	"	"	462,000	10,852 \$ 41,794	0.23	10,852 \$ 41,794	
	<u>股票－上市上櫃</u> 富邦金丙特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155,000	\$ 8,246	0.05	\$ 8,246	
	<u>股票－上市上櫃</u>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281,759	\$ 12,792	0.25	\$ 12,792	
全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u>股票－興櫃</u> 美強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66,000	\$ 1,726	0.19	\$ 1,726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註 1)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u>股票－非公開</u>							
	美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6,750	\$ -	0.19	\$ -	
	環盟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35,000	-	0.25	-	
	耐特科技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	300,000	13,800	0.44	13,800	
					<u>\$ 13,800</u>		<u>\$ 13,800</u>	
	<u>基金受益憑證－國內</u>							
	國泰富時中國 A50 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90,000	\$ 11,510	0.24	\$ 11,510	
	元大日本龍頭企業基金 A	"	"	1,002,004	10,611	0.05	10,611	
	統一台灣高息動能 ETF 證券信託投資基金	"	"	666,000	9,411	0.02	9,411	
					<u>\$ 31,532</u>		<u>\$ 31,532</u>	
	<u>股票－上市上櫃</u>							
	豐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640	\$ 3,277	-	\$ 3,277	
	富邦金丙特	"	"	155,000	8,246	0.05	8,246	
	凱基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160,000	2,752	-	2,752	
	全權委託投資帳戶 (註 2)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	14,000	8,652	-	8,652	
	奇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8,000	4,984	-	4,984	
	鈺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	8,000	7,792	-	7,792	
	京鼎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0	6,080	0.02	6,080	
	碩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1,000	8,159	0.02	8,159	
					<u>\$ 49,942</u>		<u>\$ 49,942</u>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係與投資顧問公司簽訂全權委託資產管理契約之方式，由受託人自行於集中交易市場買賣。

註 3：投資子公司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及附表五。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土地	111/8/10 (董事會決議日) 113/3/26 (所有權移轉登記日)	\$575,711	已依合約價款全數支付	嘉義縣政府	非關係人	-	-	-	\$ -	公開標售之價金底價	營運自用	無

註 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 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 10 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 20% 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 計算之。

註 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
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CHEN FULL HOLDING CO., LTD. NEW OPPORTUNITY LIMITED	全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 段 107 號 12 樓	商務中心營運及製鞋設備 銷售	\$ 132,880	\$ 132,880	15,280,000	100	\$ 192,160	\$ 14,327	\$ 14,327	子 公 司
	CHEN FULL HOLDING CO., LTD.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Beach Road,Apia,Samoa	進行控股業務	60,448 (USD 2,000)	60,448 (USD 2,000)	-	100	74,858	(7,491)	(7,491)	子 公 司
	千附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后里區后科南路 28 號	精密零組件及航空器材之 加工製造	372,780	372,780	37,278,000	63	1,261,554	335,132	211,143	子 公 司
	NEW OPPORTUNITY LIMITED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Beach Road,Apia,Samoa	進行控股業務	60,448 (USD 2,000)	60,448 (USD 2,000)	-	100	54,817 (USD 1,672)	(8,189) (USD -255)	(8,189) (USD -255)	子 公 司
NEW OPPORTUNITY LIMITED	東莞全鋒機械有限公司 (註 1)	廣東省東莞市厚街鎮厚街 沿河路 23 號	精密機械設備、製鞋設備、 通風設備及其零配件銷 售與承攬	60,448 (USD 2,000)	60,448 (USD 2,000)	-	100	54,817 (USD 1,672)	(8,189) (USD -255)	(8,189) (USD -255)	子 公 司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
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台灣之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全鋒機械有 限公司	精密機械設備、製鞋 設備、通風設備 及其零配件銷售 與承攬	\$ 60,448 (USD 2,000)	(二)	\$ 60,448 (USD 2,000)	\$ -	\$ -	\$ 60,448 (USD 2,000)	(\$ 8,189) (USD -255)	100	(\$ 8,189) (USD -255) (二)-2	\$ 54,817 (USD 1,672)	\$ 44,358 (USD 1,440)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D 60,448 (USD 2,000)	NTD 60,448 (USD 2,000)	NTD 2,212,609 (USD 67,488)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 其他。

註 3：本表相關金額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113.12.31 之美金即期匯率為 32.785)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六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四)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千附公司	全鋒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 4,532	與一般客戶相當	0.08%
0	千附公司	全鋒公司	1	租金收入	1,098	"	0.04%
0	千附公司	全鋒公司	1	其他收入	3,417	"	0.12%
0	千附公司	東莞全鋒公司	1	進貨	62,882	"	2.12%
0	千附公司	東莞全鋒公司	1	銷貨收入	2,389	"	0.08%
0	千附公司	東莞全鋒公司	1	其他收入	2	"	-
0	千附公司	東莞全鋒公司	1	合約負債	6,766	"	0.12%
0	千附公司	東莞全鋒公司	1	應付帳款	36,127	"	0.62%
0	千附公司	千附精密公司	1	銷貨收入	112	"	-
0	千附公司	千附精密公司	1	租金收入	4,920	"	0.17%
0	千附公司	千附精密公司	1	其他收入	890	"	0.03%
0	千附公司	千附精密公司	1	租金支出	96	"	-
0	千附公司	千附精密公司	1	製造費用	15	"	-
0	千附公司	千附精密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7	"	-
1	千附精密公司	東莞全鋒公司	3	進貨	168	"	0.01%
1	千附精密公司	東莞全鋒公司	3	應付帳款	168	"	-

註一：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 本表僅揭露單向交易，於編制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上述交易。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備註
		金額	百分比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 之比較	金額	百分比		
東莞全鋒機械有限 公司	銷貨 進貨	\$ 2,389	0.08	與一般客戶相同	與一般客戶相同	與一般客戶相同	\$ -	-	\$ -	
		62,882	2.12	與一般客戶相同	與一般客戶相同	與一般客戶相同	(36,127)	(0.62%)	-	

千附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富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004,180	7.91%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